

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第 4 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事錄

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4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 30 分。

地點：台北市敦化北路 201 號台塑大樓前棟 2 樓 204 室。

出席委員：林聖忠、郭年雄、郭家琦等 3 人。

列席主管：李敏章（總經理）、李建寬（副總經理）、鄭宏寧（財務暨公司
治理主管）、李國益（內部稽核主管）、李舒明（會計
主管）。

主席：林聖忠

紀錄：謝碧霞

甲、報告事項

宣讀上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（詳如附件一）。

111 年 8 月 5 日審計委員會會議事錄確認，決議案執行情形洽悉。

乙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為造具本公司 111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，請 公決案。

說明：本公司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，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呂曼玉會計師及吳漢期會計師核閱（詳如附件二），擬於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，是否可行？敬請 公決。

（本案與會委員進行討論及表決時，列席主管均離席。）

決議：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。

丙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丁、散會。

主席：林聖忠



紀錄：謝碧霞

